

证券代码：836447

证券简称：信维股份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广州信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广州信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公司拟向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宋陆怡借款，累计借款金额不超过 6000 万元人民币，借款期限 1 年，本次借款为无偿借款，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关联方宋陆怡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宋陆怡

住所：广州市天河区天府路****

关联关系：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本次关联交易系董事长宋陆怡先生在自愿的原则下作出的决定，无偿给公司提供借款，公司作为受益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为保障公司业务发展，更好地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拟向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宋陆怡借款，借款金额累计不超过 6,000 万元人民币，借款期限 1 年，本次借款为无偿借款，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是为了保证公司日常运营资金充裕，有利于解决公司资金需求问题，支持了公司的发展，不会对公司产生任何不利影响，更不会对股东利益产生任何损害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信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广州信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6 月 16 日